

海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辽宁忠华资讯网络发展中心 信用评价结果的公示

为深入贯彻落实《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2021-2035年)》《“十四五”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关于实施知识产权服务业分级分类评价、加强信用监管的决策部署，规范商标代理行业秩序，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办公室关于深化商标代理信用评价管理试点工作的通知》要求，经海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综合评定，现将辽宁忠华资讯网络发展中心信用等级评价结果公示如下：

一、商标代理机构信用评价情况

依据《商标代理机构信用积分指标体系及积分规则（试行）》，对辽宁忠华资讯网络发展中心进行信用评价，其信用评价得分为100分，信用等级为A级。

二、商标代理人员信用评价情况

依据《商标代理从业人员信用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规则（试行）》，对辽宁忠华资讯网络发展中心已备案的两名商标代理人员刘欣悦、陈林进行信用评价，信用评价得分均为100分，信用等级为A级。

海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9月1日